**关于2021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2021届本科生毕业实习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安排的通知》，现将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工作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检查时间** 各学院根据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进度，适时安排中期检查工作，原则上检查应在5月16日前完成。

**二、检查方式** 各学院成立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答辩委员会，组织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，根据专业要求下设答辩小组，每组由至少5名成员组成，检查相关材料，听取学生汇报，进行成绩评定。中期检查成绩评定采用五级记分制，即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及格和不及格。

**三、检查内容** 检查内容包括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、开题报告、指导过程记录册、已完成的设计图纸或论文相关文献、外文翻译等。重点检查开题报告的落实情况和指导教师指导情况。上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存在的具体问题请参考《2020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存在的问题》（附件1）

**四、结果整改** 对中期检查不及格者要重点关注，敦促学生进行整改，确保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按时保质保量完成。对于中期检查结果为优秀者，可作为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推优重要依据。

**五、检查反馈** 根据中期检查结果及存在的问题，填写提交《\*\*学院2021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成绩统计表》（附件2）和《\*\*学院2021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总结》（附件3），于5月21日之前将纸质档签字盖章后送到实践教学科，电子档发到sjjxk@hfuu.edu.cn，联系人：徐厚昌、宋侃，0551-62158062。

教务处

2021年4月29日

附件：1、2020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检查存在的问题

2、《某学院2021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成绩统计表》

3、《某学院2021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总结》